

崇法宣 封面新闻记者 杨力 见习记者 韩雨霁

成都一对夫妇向崇州某银行借款30万，期满未还被诉至法院，结果两人竟“人间蒸发”，留下一名念高中的女儿守家。

8月29日，封面新闻记者从崇州法院获悉，为了不影响孩子高考，法院和银行决定等其毕业后，再对这所房产执行拍卖。今年8月，这对夫妇的女儿受到国内某重点大学的录取通知，但其父母仍不见踪影。

随后，法院依法将此处房产执行拍卖。经协调，该银行愿拿出5万元，资助这对夫妻的女儿去上大学。

封面新闻记者了解到，5年前，甘某、李某夫妻二人向崇州某银行借款了30万元，但在借款期满后，两人表示无力偿还，被银行诉至崇州法院，但两人却突然没了音信，犹如人间蒸发。

2015年，该银行向法院申请执行。经查，这对夫妻仅在崇州市崇阳镇永安中路有一套房产，其念高中的女儿还住在该房中。为了不影响孩子身心健康和学业，在执行法官调解后，银行答应终结此次执行。

2年后，该银行再次申请执行，经评估、拍卖程序，将该房卖出并顺利过户。期间，考虑到孩子还住在这里，执行法官多次做工作后，银行方愿意资助这个孩子上大学。

据法官介绍，银行愿意为女孩留5万元，供其读大学和租房，并暂时允许女孩居住在该房中直至高考结束，在5万元生活费中扣除折房租费1.2万元。此外，买房一方也愿意将房屋中未进行评估拍卖的家具，折抵3500元现金支付给女孩。

今年8月，被执行人甘某、李某的女儿，成功考上国内某重点大学，并搬离了这处房屋。

新闻多一点/

拒不缴纳罚金 老赖被限制高消费

2017年5月龚因犯行贿罪，被崇州法院判处有期徒刑一年，缓刑一年，并处罚金十万元。龚某本应在判决生效之次日起三十日内缴纳罚金，却不履行，期满后我院强制执行。

据了解，2018年8月6日，执行员将龚某银行账户冻结并对其限制高消费。8月14日，龚某主动联系执行员要求主动履行，并将10万元罚金交法院账户。

【如果您有新闻线索，欢迎向我们报料，一经采纳有费用酬谢。报料微信关注：ihxdsb，报料QQ：3386405712】